

证券代码：873890

证券简称：靓时新材
券

主办券商：东兴证

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张杰
- 会议主持人：张杰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5,380,591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张杰、于婧、丁静、张建文、孙明娟，公司监事：蒋娟、闫金金、郑树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留春、吴金桃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380,5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说明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及要求，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报告中对公司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事宜进行了说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380,5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经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长江证券拟承接公司主办券商工作，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公司与长江证券就持续督导服务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拟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380,5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为能高效、有序完成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事宜，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380,59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靓时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2 日